

湖北省教育厅基础教育处 组 编
湖北省教学研究室

湖北省普通高中新课程教学指南

HUBEISHENG PUTONG GAOZHONG XINKECHENG JIAOXUE ZHINAN

【综合实践活动】

主编 邓治清



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

《湖北省普通高中新课程教学指南》 丛书编写指导委员会

主 任 黄 俭 彭水成

副主任 张祖春 王 强

委 员 丁 萍 方晓波 杨国金 张书灵

「前言」

在正在推进的高中新课程改革中,综合实践活动课程是《普通高中课程方案(实验)》规定的八大学习领域之一,是一个独立的学习领域,共设23个必修学分,是高中毕业学分标准的重要组成部分。

《湖北省普通高中新课程教学指南·综合实践活动》(以下简称《指南》)是在《湖北省普通高中综合实践活动实施意见》的基础上制定的,旨在帮助学校和广大一线教师理解高中综合实践活动课程的基本理念,掌握本课程初步的操作策略,形成本课程实施的基本框架,从而促进高中综合实践活动课程在我省常态、规范、有效地实施。

《指南》针对课程规划、课程实施、资源开发以及课程评价等方面的问题,提出具体、可行的对策,并辅之以具有一定借鉴意义的案例。《指南》包含课程基本理念的阐释和实际教学操作策略的介绍和探索,希望能够成为一线教师实施综合实践活动课程随时可翻查的工具书和操作手册。

目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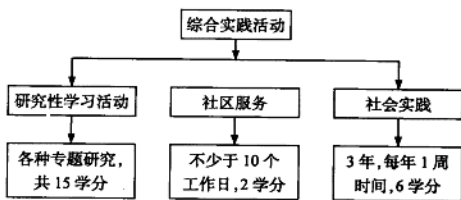
MULU



第一篇 综合实践活动课程的基本理念.....	1
一、综合实践活动课程的含义	1
二、综合实践活动课程开设的意义	5
三、综合实践活动课程的目标	7
四、综合实践活动课程的结构与内容.....	10
第二篇 综合实践活动的课程规划	17
一、学校综合实践活动课程的整体规划.....	17
二、有效开发综合实践活动的课程资源.....	22
第三篇 综合实践活动的教学	27
一、综合实践活动教学的指导策略.....	27
二、综合实践活动研究性学习活动教学指南.....	31
三、综合实践活动社会实践和社区服务教学 指南	113
四、综合实践活动教学中需要注意的几个 问题	131
第四篇 综合实践活动课程的评价.....	134
一、评价的原则	134
二、评价的内容	135
三、评价的方式	136
四、学分的认定	136
五、评价的策略	138
后记.....	147

一、综合实践活动课程的含义^①

综合实践活动是《普通高中课程方案(实验)》中规定的八大学习领域中的一个独立的学习领域,由国家设置并制定指导纲要、地方教育行政部门进行指导与管理、学校进行课程资源开发并组织实施的综合性活动课程,它是与其他学科课程并列而不是从属或依附于其他学科的一门国家必修课程。普通高中综合实践活动课程包括研究性学习、社区服务、社会实践等3个科目。课程结构如图所示。



综合实践活动课程共 23 个必修学分,是高中毕业学分标准的重要组成部分,占最低必修学分的 20%,占最低毕业学分的 16%。

普通高中综合实践活动课程,是在九年义务教育阶段普遍开展综合实践活动的基础上,施于全体高中学生的必修课程。在高中实施和开设综合实践活动课程,既要坚持综合实践活动课程的基本理念,又要适合高中教学和高中学生的特点,准确地确定和完整地把握课程理念,

^① 部分选录自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钟启泉等主编的《普通高中新课程方案》第 15 章《综合实践活动课程实施建议》



正确地理解课程的价值取向。

(一) 综合实践活动是一类独立的课程

综合实践活动不是任何学科的附庸,而是基于全体学生、具有特定教育功能的独立必修课程。综合实践活动倡导以问题解决为中心的学习,通过对问题进行独立的、持续研究的过程,发展学生探究的兴趣,培养学生在实践中发现问题、提出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获得参与研究、社会实践和服务社会的能力;学会分享、尊重与合作;养成实事求是的科学态度;增强服务社会的意识和关注社会的责任心与使命感。基于这样的认识,综合实践活动更强调对现实问题的解决和对知识的综合运用,更关注解决问题的实践过程及由此产生的丰富多彩、生动鲜活的体验。在实施和开发综合实践活动的时候,一定要防止把它异化为其他学科的活动,或将独立的综合实践活动降低为某种一般化的课外活动。

高中综合实践活动课程是国家规定、地方指导与校本开发的课程。是国家课程计划中规定的必修课程,具有严肃性和正统性。它是没有课程标准和教材的课程,是一个国家规定课名、课时和一般要求,地方统一协调和指导,由学校自己开发的课程领域,所以它充分体现了生成性和适应性。它与其他分科课程并列、独立。以研究性学习活动为例,它不是从属或依附于某一学科的“研究性的学习”,而是与其他学科在价值、地位、组织与实施方式上都独立的一门课程。它具有的独特性表现在:

(1)如果说各学科性课程是“专家或教师的”课程,那么综合实践活动课程是“学生的”课程。

(2)如果说各门学科是“分科的”课程,那么综合实践活动课程是“综合的”课程。

(3)如果说各门学科是“知识的”课程,那么综合实践活动课程是“生活的”课程。

(4)如果说各门学科课程的目标是“预设的”,那么综合实践活动课程目标是“生成的”。

(5)如果说各门学科是“关注过去的”课程,那么综合实践活动课程是“关注现在的”课程。

(6)如果说各门学科的学习是“基于个人的”课程,那么综合实践活动课程是“基于合作的”课程。

(二)综合实践活动关注学生学习方式的变革

综合实践活动本质上是一种开放的实践性课程。新课程改革倡导的“自主、合作、探究”的学习方式在这一课程中得到了充分的体现。

在高中开发和实施综合实践活动,要引导学生变被动的继承性学习为主动的实践性学习,帮助学生主动地面对自然、社会和自己的发展实际,选择问题进行身体力行的实践研究。在问题解决的过程中,学习获得科学结论必须遵循的一般方法,以及对自我、社会 and 自然之间内在联系的整体认识和深刻感受。在实践的过程中培养自己高远的视野、创新的思维、高尚的情操、健康的心理和积极向上的价值观,学习开拓智慧而丰富的人生。

(三)综合实践活动着意完善学生的素质结构

综合实践活动不以学生掌握知识的多少为目的,而是以完善学生的素质结构、促进学生的全面发展为追求。

人们认识的形成和情感的发展,都是在主体对客体的操作和感知的无限循环的过程中逐步形成起来的。主体和客体的结合称为认知结构,认知结构的主体部分即人的内在素质。正是人们的内在素质,决定了他们外在的行为方式。使学生从小建立和完善学生的认知结构是教育成败的关键。综合实践活动课程的设置打破了学科课程一统天下的局面,为学生提供了与自然、科学和社会等客观事物主动结合的机会,优化了教育环境,学生们在对自己感兴趣的问题“亲历实践、深度探究”以及接触社会和服务社会的过程中,必将有利于形成自己和谐、健康、积极、主动、创新的素质结构,并最终会促进实现他们独具特色的全面发展的进程。



(四) 综合实践活动充分体现校本特点

综合实践活动课程要求按照学段、因地制宜,按照不同的学校、不同的学生分层实施,依照学生认识发展水平进行课程开发。高中是基础教育的最高学段,学生的知识积累已经达到了一定程度,思维能力和操作能力也具有了一定水平,其生活的空间和视野逐渐扩大,自主意识和组织能力普遍提高。在这样的条件下,《普通高中课程方案(实验)》,将高中综合实践活动的内容调整为研究性学习、社区服务和社会实践三部分内容,这为课程开发充分体现校本特色创造了条件。高中综合实践活动的实施应充分利用学校所在地区的自然资源、社会资源、政府职能部门资源和人力资源,联系学生生活实际和现代科学技术发展的现实,引导学生重组学科知识,在各种现实的情境中发现和提出问题,深入进行课程开发。通过活动张扬个性,实现学生独具特色的全面发展和体现学校独具特色的办学理念。

(五) 综合实践活动课程的特性

综合实践活动课程与其他课程相比,更强调以下五方面的特性。

1. 综合性

综合实践活动的内容来源于学生个人的学习、生活和自然、社会等方面的实际问题,是个人、社会、自然等领域的综合。一方面需要对以往所学的各学科知识加以综合运用,体现科学、艺术、道德的内在综合,另一方面也需要多种能力的综合和多种方法的综合运用,去解决以综合形态呈现在学生面前的各种问题。

2. 实践性

实践性是综合实践活动的本质规定。综合实践活动以活动为主要开展形式,以实践学习为主要特征。通过引导学生亲身经历各种实践,积极参与各项社会实践活动,在一系列活动中发现和解决问题,积累和丰富经验,自主获取知识,发展实践能力和创新能力,使学生在实践中学习,在实践中发展。

3. 开放性

综合实践活动超越封闭的学科知识体系和单一课堂教学的时空局限,面向学生的整个生活世界,其课程目标和内容具有开放性;综合实践活动强调富有个性化的学习活动过程;关注学生在这一过程中获得的丰富多彩的学习体验和个性化的表现,其学习活动方式与活动过程、评价与结果等均具有开放性。

4. 自主性

综合实践活动尊重学生的兴趣、爱好,注重发挥学生的自主性。学生是综合实践活动的主体,它客观要求学生主动参与实践性学习的全过程,在教师的有效指导下自主学习、自主实践、自主反思。

5. 生成性

综合实践活动具有生成性。这是由综合实践活动的过程取向所决定的。活动开始之前的周密设计是综合实践活动计划性的一面,但随着活动的不断展开,新的目标不断生成,新的主题不断生成,认识和体验不断加深,创造性的火花不断迸发,这是综合实践活动生成性的集中表现。对综合实践活动的整体规划和周密设计不是限制其生成性,而是为了使其生成性发挥得更具有方向感、更富有成效。

二、综合实践活动课程开设的意义

尽管我们的教育目的非常清晰地描绘了我们的教育理想——培养德智体全面发展的人,而且历次课程改革都是按照这一理想来设计的。然而,从现实的结果来看,为什么中小学生走上我们设计的课程之旅而没有实现这种理想呢?我们培养出来的人为什么会远离作为课程起点和归宿的“全人”理想呢?为什么会出现如此严重的目标错位?

有人说我们只能培养出打工仔,而培养不出老板。一些调查表明,老板的学历低于他们的高级打工仔。这意味着“学位越高,反而收入越低;书读得越多,越当不了老板”。其中的原因之一就是老板有问题意识、冒险精神、合作能力等素质,而我们的教育只能培养出会“解题”的人,而培养不出会“质疑”(即提出问题)的人。因为问题都在教师那里,长此以往,学生就没有问题了。学校的学习就变成了教师提问,学生解题。因此,学生受教育时间越长,就越没有问题。同样,学生不敢



冒险,不会合作,因此,做不了老板,只能做打工仔。

有人说我们培养出来的毕业生是高分低能的。因为我们把课程过于局限于“知识”范围,而没有纳入更大的“机会”范围。有人认为,能力=智力+知识+机会,这句话不无道理。就学校教育而言,我们对智力无能为力,通常所说的“发展智力”,实际上就是一句自欺欺人的“美丽的谎言”。我们没有办法将一个弱智儿童发展成一个正常人的智力水平。我们的课程能做的只是传递知识与提供机会。我们的教材大多传递“what-knowledge”(关于“什么”的知识),而不太关注“how-knowledge”(关于“怎么”的知识)、“why-knowledge”(关于“为什么”的知识)、“who-knowledge”(关于“谁”的知识),而恰恰后面三类知识与能力关系更为密切。更重要的是,我们的课程很少给学生提供机会,而机会与能力是成正比的。因此,这样的教育培养出来的学生高分低能,就不可避免了。

随着学校教育年限的增加,对学习感兴趣的人越来越少。其实,学习是人的一种本能。每一个人生来都喜欢学习,都有探究的好奇心,都会高高兴兴去上学。但是,走过一二年课程之旅,三年级开始就有近三分之一的学生对学习不感兴趣了。随着学习年限的延长,对学习不感兴趣的人越来越多。到了成人社会,对继续学习感兴趣的人更少了,以致出现“成人社会忙于休闲,中小学学生忙于解题,幼儿园小孩忙于探究”的现象。

我们的课程过于关注“知识世界”、“历史世界”,而较少关注儿童的“生活世界”、“个人世界”,以致儿童体验不到学习对他们个人的现实意义。儿童在学校里学的东西大都是发生在过去的事情、发生在别人身上的事情,与“现在的我”没有多大关系,对“我的现实生活”也没有多大的意义,因此,儿童的教育就是基于这种假设——为了明天的美好生活,就必须牺牲今天的美好生活。这样的课程怎么能够让意志力本来就需要培养的儿童喜欢呢?其结果就必然是越来越厌学、越来越恐学。

有人说我们是在培养“有精神病的科学家”。尽管这句话说得有点过分,但反映的问题确实存在。因为学生到学校上学,我们没有把他

们看作一个完整的人在生活,而是把学习简化为“读书”。读谁的书?读学科专家精心编写的教科书,特别是几门要考试的书。学习本来是每一个人特别是学生的生活或者说生存方式,既要“学”,又要“习”。然而,现在不仅重“学”轻“习”,而且已经把“学”简化为读几本要考试的书了,其结果也就可想而知。

当然,上述这些问题不能完全归咎于教育或课程。但作为一个负责任的课程工作者,必须要思考课程以及对于解决这些问题能做什么。新一轮轰轰烈烈的课程改革的焦点就是集中在上述这些问题上。综合实践活动只是其中的一种问题解决策略。

概括起来说,设置综合实践活动的意义如下:

- (1) 改变学生以往单纯地接受教师传授知识为主的学习方式。
- (2) 为学生构建开放的学习环境,提供多渠道获取知识、并将学到的知识在实践中加以综合应用的机会。
- (3) 促进学生形成积极的学习态度和良好的学习策略,培养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
- (4) 可以使学生获得亲身参与研究探索的体验,学会分享与合作,培养学生发现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及收集和处理信息的能力,培养学生科学态度和科学道德,培养学生对社会的责任心和使命感。

三、综合实践活动课程的目标

(一)总目标

设置综合实践活动课程,旨在让学生掌握基本的研究技能,获得参与社会实践、社会服务的体验,养成实事求是的科学态度,学会分享、尊重与合作,增强服务意识与奉献精神,发展创新精神与实践能力,培养社会责任感以及良好的个性品质。

(1) 保持独立的持续探究的兴趣。探究的兴趣是与生俱来的。儿童最早的学习方式就是在好奇心的驱动下以探究的方式来认知和学习周围的事物。我们的课程应该保持儿童的探究兴趣。基础教育阶段的综合实践活动,特别是研究性学习活动,就是这种课程的一个代表。



(2)获得参与研究、社会实践与服务学习的体验。综合实践活动以活动为主要开展形式,倡导学生的亲身经历,要求学生积极参与探究、考察、服务、反思等一系列活动,获得丰富的生活体验,以增长社会经验。

(3)发展发现问题、提出问题和分析问题的能力。思始于疑,发现与提出问题是创新的起点。研究性学习面向学生真实的生活世界,着力培养学生的问题意识和课题意识,鼓励学生根据自己的兴趣爱好确定真实生活中的探究课题。

(4)掌握基本的实践与服务技能。综合实践活动具有强烈的实践取向,其开发与实施强调学生的动手操作和亲身实践,力图超越我国注重“坐而论道”、忽视技术文化和操作能力的教育传统,培养学生的综合实践能力和社会生活能力。

(5)学会分享、尊重与合作。小组合作是综合实践活动课程的基本形式。研究性学习小组以6~10人为宜。全体教师参加指导。1个老师最多指导3个小组。在小组合作过程中,学生有机会领会人际关系的规范,学会团队沟通的技巧,积累集体生活的经验,特别是学会尊重各自对事物的理解,欣赏别人,发展宽容的态度和关爱的品质。

(6)养成实事求是的科学态度。研究性学习并不企望学生获得重大的科学研究成果,而是关注学生在研究过程中的真实体验与态度及其生活成长,重在形成学生尊重事实、注重独立思考、勇于克服困难的态度和科学精神。

(7)增强服务意识与奉献精神。学生在综合实践活动中,通过参与各项社会实践活动,接触不同社会群体,了解不同群体的生存状态,有助于发展同情、关爱和尊重他人的品质,并由此来增强服务精神与奉献精神。

(8)具有关注社会的责任心和使命感。社会责任心和使命感的教育不能靠空洞的说教来实现,它只能在探问、考察、审视、反思等亲历社会实践的活动中加以体会、培养。综合实践活动倡导学生从自己的社会生活中选择探究主题,开展活动,不断增加学生接触社会、考察社会、批判社会、服务社会的机会,从而培养学生关心现实社会的习惯,学会

思考社会问题,主动参与社会服务,承担起解决自己身边现实社会问题的责任和使命。

(二)具体目标

普通高中综合实践活动课程包括研究性学习、社区服务和社会实践3个组成部分,各部分具体的目标如下。

1. 研究性学习

(1)经历研究探索的实践过程,获得切身体验和经验,形成善于质疑、乐于探究、努力求知的积极态度和情感。

(2)学会自主发现和提出问题,逐步形成搜集、分析和利用信息以及解决问题等多方面的探究能力和表现能力。

(3)学会交流和分享研究的信息、创意及成果,发展乐于合作的团队精神和合作技能。

(4)感受科学研究的严谨性,形成求真务实的科学态度,不断追求的进取精神,不怕吃苦、不怕失败、勇于克服困难的意志品质以及追求真理的科学精神。

(5)了解科学对于自然、社会与人类的意义与价值,学会关心国家和社会的进步,学会关注人类与环境的和谐发展,形成对社会的责任心和使命感。

2. 社会实践

(1)关心社会和科技进步,关心地球和生存环境,增强可持续发展的社会责任感。

(2)养成劳动观念,形成一定的劳动技能。

(3)获得直接感受,积累解决问题的经验,形成综合思考问题的能力。

(4)具备认识社会、探究社会问题的基本能力,形成人际交往能力、协作能力、组织能力,形成独立思考和操作能力以及适应环境的能力。

3. 社区服务

(1)关心社区的两个文明建设,主动参与社区的公益活动,形成诚



乐于助人、乐于奉献的积极态度和情感。

(2) 形成基本的公民意识、参与意识、社会责任意识和主人翁精神。

(3) 学会现代社会人际交往的本领,提高与人沟通的能力,增强团结协作的意识。

(4) 具有学以致用、服务社会的意识,并在社区服务过程中学习新知识,体验奉献的愉悦和人间亲情。

(5) 比较深入地了解社会生活和社会环境,增长从事社会活动所需的知识,增强适应现代社会生活的能力。

四、综合实践活动课程的结构与内容

(一) 课程结构

按照《普通高中课程方案(实验)》的要求,高中综合实践活动课程的内容,包括研究性学习、社区服务和社会实践三部分内容,各项内容有着共同的教育目标,但要求又各有侧重。

研究性学习是高中综合实践活动课程的核心内容。具体实施时,又可以分为课题研究和项目设计两种主要类型。课题研究多属于科学探索性质,即要求学生采用类似科学家研究问题的方法,通过调查研究、文献检索、科学实验等方式,解决现实中存在的问题;项目设计则多要求学生解决现实中存在的比较复杂的,以应用性和操作性为特点的问题,类似于工程技术人员进行的科技项目设计或组织工作者进行的社会主题活动的策划。

社区服务和社会实践也是综合实践活动的有机组成部分,它们和研究性学习共同组成了高中综合实践活动的课程结构,总体教育目标是一致的,但各自的具体目标、内容和组织方式等又有不同特点,因而不能互相替代。

(二) 课程内容

综合实践活动课程各部分的具体内容如下。

1. 研究性学习的内容

根据学校自身的传统优势和校内外教育资源情况,形成有特色的研究性学习内容,同时要为学生自主选择研究课题留有足够的余地。研究内容要以学生生活中的一些问题和学生关心的一些社会问题为主。

研究性学习可分为课题研究和项目设计两大类;课题研究以认识 and 解决某一问题为主要目的,有调查、实验和文献研究等方式;项目设计以解决一个比较复杂的操作问题为主要目的,包括社会性活动设计、科技项目设计等。

研究性学习的内容一般包括以下3个方面:

(1)自我。如中学生生理与心理问题研究、中学生行为方式研究、学生社团研究、学生群体与关系研究、学生消费研究、学校制度与学生成长研究、班级制度与文化研究、社会适应性研究等与学生自我发展密切相关的问题。

(2)自然。如环境保护、生态建设、能源利用、农作物改良、动植物保护、天文地理、水文气象研究等与自然环境密切相关的课题。

(3)社会。如社会关系研究、企业发展研究、社区管理、人群心理、人口研究、城市规划、交通建设、法制建设、政治制度、社会经济发展、宗教研究、贸易与市场研究、乡土文化与民俗文化研究、历史遗迹研究、名人思想与文化研究、传统道德研究、传统文化与现代文明研究、东西方文化比较研究、民间文学、艺术研究、影视文化研究、大众传媒研究等与社会发展密切相关的内容。

选择研究性学习内容的原则:

(1)可行性。要根据学生自身已有知识经验、认识水平以及学校和社区条件确定研究题目。好高骛远的选题,会导致研究难以开展,对此必须加以重视。

(2)自主性。研究性学习课题的确定要充分尊重学生的兴趣和爱好,给学生提供足够的自主探索的空间。

(3)生活性。研究性学习的开展,要以学生身处其中的生活环境为基础,密切与生活的联系,引导他们关注生活中的事物,解决生活中



的问题,促进学校教育与社会融合。

(4)实践性。强调让学生在亲身体验中学习,有更多的机会动手、操作,在实践中获得积极的情感体验,形成对于自然、社会、人生的健康态度和价值观,形成乐于动手、勤于实践的个性。

(5)综合性。一般情况下,一个课题的研究内容会涉及多个领域和学科,它可能是以某学科为主的,也可能是多学科综合、交叉的;可能偏重于实践考察方面,也可能偏重于理论研究方面。无论是自我问题、自然问题还是社会问题,在一个课题的研究中都应对自我、自然、社会作整体关注,通过综合性课题的选择,整合学习的过程,体现综合实践活动课题在整个课程结构中的内在价值。

(6)开放性。学生的研究性学习不同于严格意义上的科学研究。当学生选择了一个研究课题以后,采用什么样的研究视角、研究目标、研究的切入口、研究过程、研究方法、研究手段,研究的结果如何呈现等,应该有一定的弹性。同时,在课题研究的过程中,还可以不断地生成新的问题,如果他们认为有必要,可以修改和调整所要研究的问题。

2. 社会实践的内容

社会实践要求学生作为社会成员积极参加各类社会活动。通过融入社会、接触生活,增加对社会的认识与理解、体验与感悟,增强社会的责任感。社会实践的内容一般以主题活动形式呈现,实践范围主要包括:

(1)学校传统活动。学校组织学生参加学校内的各项活动,以丰富学生生活并促进其健康成长,这是学生社会实践活动内容的重要来源。具体包括以下几类:一是节日活动,如国家重大节日、纪念日、民族传统节日活动以及科技节、艺术节、体育节(运动会)、成人仪式等;二是值班活动,让学生参加学校或班级生活方面的管理、学习的管理、学校专题活动的管理等;三是社团活动,如文学社团等各种校内社团组织的活动。

(2)外出考察活动。组织学生对社会现象进行观察思考,开阔视野和思路,增进对社会的理解。该类活动包括:一是参观活动,如参观教育基地、社区人文或自然景观,考察社区环境、传统、生活习惯、经济

发展情况等；二是调查活动，如对社区机关、特定群体、典型人物、热点事件进行调查、访谈。

(3) 社会各行各业的体验性活动。学校组织学生接触社会各行各业，亲身体验真实的社会。如军训、学工(商)学农、志愿者活动、科技文化活动、勤工俭学等。

(4) 社会生产劳动。指参加工农业生产劳动、社会公益劳动，例如义务植树、打扫卫生等。

3. 社区服务的内容

社区服务属于志愿活动或带有义工性质的活动，学生应以服务者的身份参与到服务社区的各项活动中，多方面体验并认识服务对象，用自身的知识和能力为社区提供有意义的服务，不断增强对他人、社区乃至整个社会的服务意识。社区服务的内容应是学生力所能及的社区活动，范围包括各种社区公益服务、宣传教育、帮助贫困人员与家庭等等。

社区服务内容一般可分为3类：通用内容、特色内容和自选内容。

(1) 通用内容。如拥军优属、敬老服务、法制宣传、环保卫生、领养绿地、科普活动、电脑培训等。

(2) 特色内容。城市学校可以进行的活动有居民小区公共卫生、社区辅导(如保健知识讲座、法律知识讲座等)、板报宣传、维持交通秩序以及其他志愿活动。农村学校可以进行的活动有参加农忙、扫盲辅导、乡村农技站(组)的科技活动、镇村公共卫生等。

(3) 自选内容。鼓励学生根据自己的特长，结合生活实际，发挥主观能动性，在社区服务上形成自己的特色项目。

(三) 学分配置与学时安排

1. 研究性学习

(1) 学分分配。高中3年内学生需要完成3~5个研究课题或项目，获得15个学分。

(2) 课时安排。为获得研究性学习的15个学分，学生在高中3年中需要完成270课时的学习活动，即高一年级、高二年级、高三年级上学期，每周3学时，以每学期两个学段各9周学习时间计算，1个学期